

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 大队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能：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是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的正科级行政单位，依照《道路交通管理条例》等交通法规负责青银高速(G20)K1344至K1371+724M,定汉高速(S23)K0至K62+400M,全长共90.124公里的道路、车辆、驾驶员和交通管理；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保障交通安全畅通、为经济建设和人民群众生活服务。其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道路交通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安排部署辖区内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二) 负责辖区内道路交通的日常巡逻纠违，疏导交通，处理交通违法行为。

(三) 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四) 维护重大节日、集会、游行、示威和体育活动的交通秩序，保证车辆行驶安全与畅通。

(五) 严厉打击无牌无证、高速违停、无检验合格标志和保险标志、报废车辆上路行驶、超速超载、违规载客及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有效预防交通事故。

(六) 认真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内设机构：内设机构 2 个，分别是综合办公室、事故中队，辖区内中队 2 个，分别是定边中队、杨井中队。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本单位人员情况属于涉密事项，不予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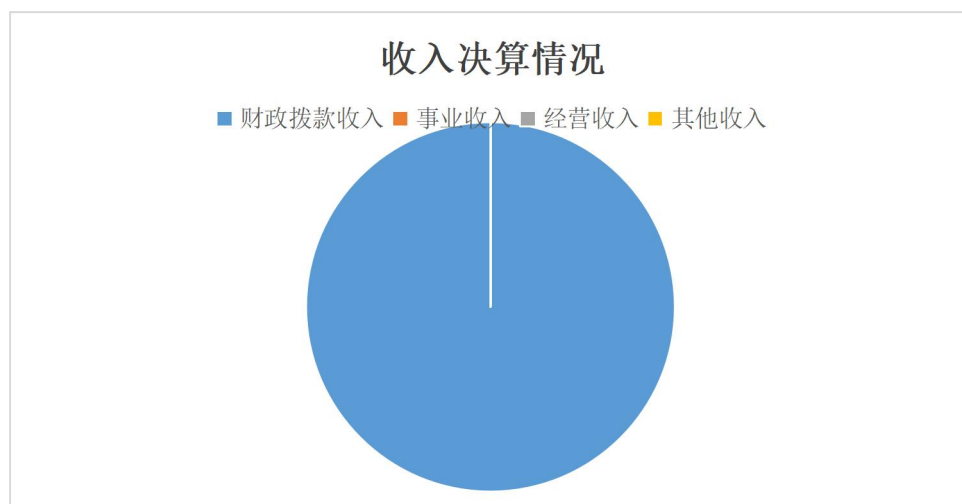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83.48 万元，无法与上年比较，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未纳入决算编制，由主管部门公开，2022 年按照财政要求，独立编制决算，属新纳入决算编制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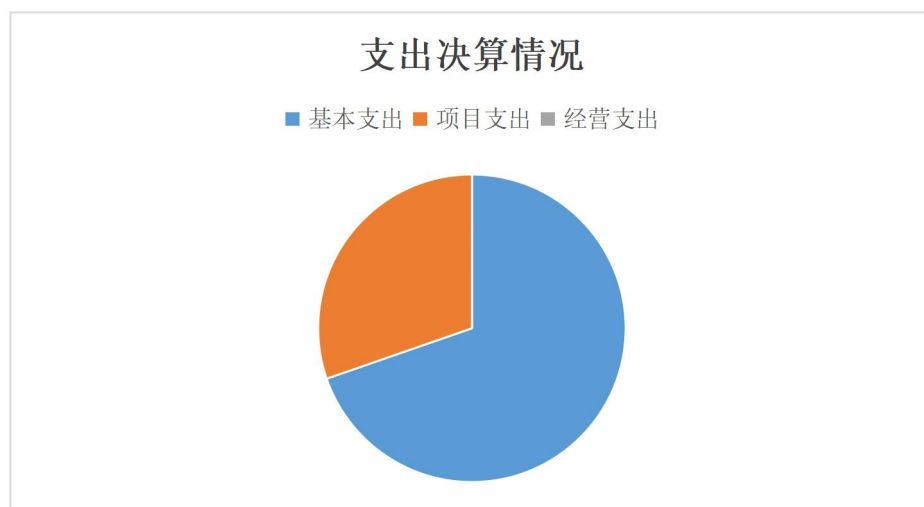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3.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3.4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3.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61 万元，占 69%；项目支出 56.87 万元，占 3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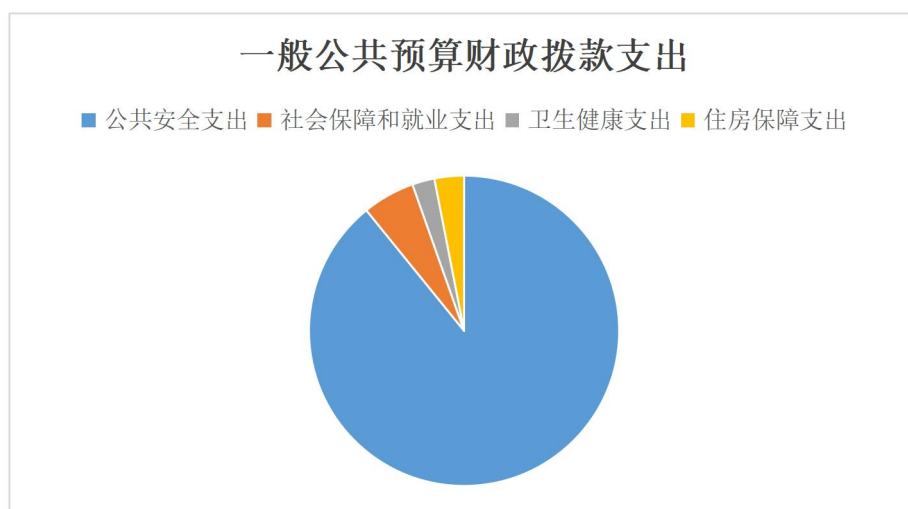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83.48 万元，无法与上年比较，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未纳入决算编制，由主管部门公开，2022 年按照财政要求，独立编制决算，属新纳入决算编制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50.78 万元，支出决算 18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6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无法与上年比较，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未纳入决算编制，由主管部门公开，2022 年按照财政要求，

独立编制决算，属新纳入决算编制单位。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95.01 万元，支出决算 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正常工资增资经费及补发两个年度考核奖；二是追加辅警公用经费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20.24 万元，支出决算 1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2%。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为疫情影响。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 21.5 万元，支出决算 3.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为疫情影响。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4.7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履职需要，经申请定吴大队大型修缮专项经费的工程款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51 万元，支出决算 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卡发单位有 1 人无法进行正常的社保缴费事业编制人员的调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0.7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卡发单位有 1 人无法进行正常的职业年金缴费及事业编制人员的调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0.55 万元，支出决算 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21 万元，支出决算 0.77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63.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卡发单位有 1 人无法进行正常的医疗缴费及事业编制人员的调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6.6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69.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56.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1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1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06.96 万元，支出决算 56.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95%。支出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0.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为疫情影响。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对涵盖的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制、评价管理、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和实施细则；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我单位认真贯彻中省市以及交警支队绩效管理各项要求，加强了组织领导；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按照“谁申请、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由财务分管领导牵头负责组织协调、布置汇总、审核把关和及时报送工作，按照年初工作任务及设定的绩效目标，结合各部门履职情况，分析各项业务指标，对资金的管理、使用、执行、效益结果等方面都进行自评；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财

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56.87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5.72%。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设立基本科学规范，项目设立流程规范完整，预算大部分能及时有效执行，绩效管理水平的提高。2022 年，大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贯彻全省公安交管工作会议和全市公安局长会议精神，以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为工作理念，以“严管理、实工作、降事故”为工作目标，以“智慧交管”项目建设、文明城市创建、道路隐患协同治理、市交安办实体化运行为主要工作任务，统筹推进事故预防、秩序整治、规范执法、科技武能、交管改革、强基保障、队伍建设等七个重点工作，奋力推进全市交管工作，创造更高的道路交通环境。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开展部门的重点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定吴大队维修维护费、执法办案及综合保障建设、辅警岗位及层级补贴和奖励等 3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定吴大队维修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34.7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34.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满足日常办公和生活要求；二是解决了办公场所基础设施维修、场所改造，安全隐患及各类等设备老化问题，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三是保障各项交管业务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施工的工期不能达到预计的时效。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前谋划，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定吴大队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实施单位	定吴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34.79	10	34.79	3	
	其中：财政拨款	0	100	34.79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满足日常办公和生活要求，延长办公区域使用年限 2：办公场所基础设施维修、场所改造，安全隐患及各类等设备老化问题，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 3：保障各项交管业务开展。				1. 完成了业务用房的维修 2. 解决了办公线路老化，供暖问题 3. 所有人员入住开展正常的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房维修改造面积	≥150 m²	100%	10	10	
			业务用房改造质量	合格	合格	10	10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指数	100%	100%	5	5	
			用房标准符合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12 月底	未能完成	5	4	因疫情影响
			资金支出进度	≥95%	95%	5	5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100	34.79	10	9	未能及时结算

紧盯目标绩效，提高执行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压缩工程维修成本	减少不必要支出	减少不必要支出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安全保障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用房保障措施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对办公满意度	100%	100%	5	5	
			工程方满意度	100%	100%	5	4	结算迟缓
总分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 执法办案及综合保障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3.5 元，执行数 3.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满足日常机关办公需求及事故中队处理事故经费，二是解决了跨省交通通行保障费，保障陕甘宁省际道路交通巡逻管控。；三是保障道路管控设施、配套设备及道路信息化系统、设备维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随着道路交通安全的改善，停车费鉴定费逐渐减少，该项经费逐步减少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完整的预算评估制度，设立专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定吴大队执法办案及综合保障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实施单位	定吴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5	33.5	3.88	10	11.58	2
	其中：财政拨款	33.5	33.5	3.88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跟进，提前谋划，完善专项经费合理的预算及支出。

总体目标	1: 提供稳定办公场所, 提高工作效率。 2: 保障大队整个网络信息化、监控系统、后台系统的正常运行。 3: 减轻人民群众负担, 需作出车辆速度鉴定的费用。 4: 减轻人民群众负担, 肇事停车的费用。				1. 改善辖区道路安全隐患, 推动道路交通安全形式稳中向好。 2. 保障网络光纤线路畅通, 信息化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做好软硬件运维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跨省通行次数	≥100 次	≥100 次	2	2	
			事故车辆鉴定费	≥10 辆	≥10 辆	10	10	
			维护维修监控设备及网络网线	≥10 处	≥10 处	3	3	
			事故车辆停车费	≥10 辆	≥10 辆	3	3	
		质量指标	跨省通行规范率	100%	100%	2	2	
			跨省通行保障比	100%	100%	2	2	
			交通管理信息化网络正常运行率	≥98%	≥98%	4	4	
			事故车辆基数鉴定准确率	100%	100%	2	2	
			违法及肇事车辆停车比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经费执行完结率	100%	100%	5	5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5 分钟	≤5 分钟	3	3	
			完成事故鉴定时限	≤15 日	≤15 日	2	2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33.5	3.88	10	8	疫情影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办事基本需求	满足	满足	10	10	
			路面管控提升率	≥98%	≥98%	10	10	
			事故肇事车鉴定准确率	≥99%	≥99%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道路交通管理长效机制	实现道路管理长效机制	有效	2	2	
			事故车辆鉴定准确、及时性机制	长期有效	有效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业务办理满意度	100%	100%	5	5	
			民警办公住宿满	100%	100%	5	5	

			意度					
总分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 辅警岗位及层级补贴和奖励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8.24 元，执行数 1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8%。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辅警协助民警管理道路确保了警力及处置率达到执法、服务高效化；二是维护了社会稳定体现了人文精神。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值存在不精准，未能精细化。下一步整改措施：统筹规划，科学预算，提高项目合理可行性，精准设置绩效指标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定吴大队辅警岗位及层级补贴和奖励						
主管部门及代码		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实施单位	定吴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4	18.24	18.2	10	99.78%	10	
	其中：财政拨款	18.24	18.24	18.2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关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精神（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0 月 30 日第 118 次会议纪要）；贯彻《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榆林市公安局机关警务辅助人员层级晋升办法（试行）等三个办法的通知》。 2：维护民警合法权益、身心健康，完善职业风险保障制度。 3：切实提高人事代理辅警福利待遇。				1. 落实了部、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关爱工作的意见》，落实了警务辅助人员经费保障。 2. 加强了队伍的规范化、正规化、服务化建设，提升辅警综合素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事代理辅警工资及福利待遇人数	3 人	3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规定切实落实从优待警率	100%	100%	10	10	
			保障辅警工资和生活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	全部完成	5	5	
			资金支出进度	2022 年 12 月底前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18.24	18.2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对人事代理辅警关爱社会承认定度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提升人事代理辅警社会形象	大幅提升	大幅提升	10	10	
			辅警福利待遇提升产生的社会意义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人事代理辅警长效职业规划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2	2	

			发展机制					
			全面提升人事代理辅警职业保障规划	逐步完成	持续完成	2	2	
			激发长期爱警精神	影响深远	影响深远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事代理辅警对关爱的满意度	≥100%	≥100%	5	5	
			人事代理辅警对从优待警的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3.33 分，全年预算数 51.74 万元，执行数 22.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75%。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单位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各项财经法规制度，紧盯年度工作任务和支出绩效目标，大幅度提升工作效率；二是结合绩效目标，组织扎实有效开展项目支出自评，对项目预算执行监控；三是全面提升交通管理能力，持续开展道路安全隐患，道路通行安全度有效提升，圆满完成了二十大、省十七运等重大安保问题；四是建设的指挥集成平台系统得到了充分的发挥，降低了事故的发生率及预防率，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了辖区道路安全形式的持续平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完成存在一定的波动性；项目绩效评估跟进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及支队要求，与业务部门及时沟通协调，将预算做细做精做实；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突出事前评审、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切实发挥好绩效作用，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	------	------	--------	------------------	-----------

投入 (15分)	预算 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5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 ，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 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1	追加专项经费及辅警公用经费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2	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6	
过程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得 3 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times 100\%$ 。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 以上的, 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 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 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 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 100% 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2	
产出 (25 分)	职责履行 (25 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 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 果 (20 分)	履职 效益 (20 分)	经济 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 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 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 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 情况进行细化。	15	10	需进一 步提升
		社会 效益					
		生态 效益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 85%（含）-95%，计 3 分； 75%（含）-85%，计 1 分； 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 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 人。	5	4	需提升
总 分					100	88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2-459012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81.8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3.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3.48	总计	62	183.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48	183.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1.87	181.87					
20402	公安	181.87	181.87					
2040201	行政运行	125.00	125.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0	18.20					
2040220	执法办案	3.88	3.8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4.79	3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8	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28	0.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5	0.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5	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7	0.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7	0.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77	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48	126.61	56.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1.87	125.00	56.87			
20402	公安	181.87	125.00	56.87			
2040201	行政运行	125.00	125.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0		18.20			
2040220	执法办案	3.88		3.8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4.79		3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8	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28	0.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5	0.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5	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7	0.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7	0.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77	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81.87	181.8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28	0.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55	0.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77	0.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3.48	183.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3.48	总计	64	183.48	183.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3.48	126.61	56.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1.87	125.00	56.87
20402	公安	181.87	125.00	56.87
2040201	行政运行	125.00	125.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0		18.20
2040220	执法办案	3.88		3.8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4.79		3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8	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28	0.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5	0.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5	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7	0.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7	0.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77	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0	30201	办公费	9.8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1.65	30202	印刷费	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8.39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28	30206	电费	4.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0	30208	取暖费	6.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30211	差旅费	0.2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0.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4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12	399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69.97	公用经费合计					56.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榆林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定吴大队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	0	20	0	20	0	0	0
决算数	19.99	0	19.99	0	19.99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